

立法院第9屆第8會期財政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間 中華民國108年9月23日(星期一)上午9時1分至13時33分

地點 本院群賢樓9樓大禮堂

出席委員 曾銘宗 吳秉叡 林德福 黃國昌 賴士葆 余宛如
王榮璋 施義芳 費鴻泰 郭正亮 江永昌 陳賴素美
羅明才 蔡易餘

委員出席 14 人

列席委員 黃昭順 李昆澤 葉宜津 江啟臣 吳志揚 管碧玲
蔣乃辛 林麗蟬 何欣純 鍾孔炤 呂玉玲 孔文吉
周陳秀霞 許毓仁 柯建銘

委員列席 15 人

列席官員

財政部

國庫署

賦稅署

關務署

國有財產署

財政資訊中心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部長 蘇建榮

署長 蕭家旗

署長 李慶華

署長 謝鈴媛

署長 曾國基

副主任 謝棟梁

董事長 丁彥哲

總經理 黃及時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銀行局

證券期貨局

保險局

檢查局

主任委員 顧立雄

局長 邱淑貞

局長 王詠心

局長 施瓊華

局長 王儷娟

總統府

政風處

副秘書長 施克和

處長 蕭湘寧

國家安全局

特種勤務指揮中心

局長 邱國正

副指揮官 周廣齊

政風處	處長	劉異海
人事處	處長	謝明體
法務部調查局	局長	呂文忠
經濟犯罪防制處	處長	伍榮春
交通部	部長	林佳龍
航政司	司長	葉協隆
民用航空局	局長	林國顯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李建國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主任秘書	鄭賜榮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謝世謙
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安隆祺
主席	費召集委員	鴻泰
專門委員	謝淑津	
主任秘書	趙弘靜	
紀錄	秘書	郭錦貴
	編審	汪治國
	科長	蔡明哲
	科員	高珮玲

報告事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邀請財政部蘇部長建榮、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顧主任委員立雄、總統府陳秘書長菊、國家安全局邱局長國正、法務部調查局呂局長文忠及交通部林部長佳龍率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謝董事長世謙、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葉董事長菊蘭等率相關單位就「108年7月總統專機違法走私菸品案相關調查、處分及改善作為」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經財政部部長蘇建榮、國家安全局局長邱國正、法務部調查局局長呂文忠、交通部部長林佳龍、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謝世謙分別提出報告後，計有委員曾銘宗、吳秉叡、林德福、黃國昌、賴

士葆、余宛如、王榮璋、費鴻泰、蔡易餘、施義芳、江永昌、陳賴素美、許毓仁、鍾孔炤、孔文吉、羅明才等 16 人提出質詢，均經財政部部長蘇建榮、關務署署長謝鈴媛、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顧立雄、總統府副秘書長施克和、國家安全局局長邱國正、法務部調查局局長呂文忠、交通部部長林佳龍、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謝世謙、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安隆祺及相關人員予以答復。)

決定：

-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 二、委員質詢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訊，請相關部會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委員另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
- 三、委員郭正亮、吳志揚、李彥秀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相關部會以書面答復。

通過臨時提案1案：

為有效因應「總統專機違法走私案」後續檢討改進與疏漏防阻，爰要求財政部關務署於兩週內應預告修正「運輸工具進出口通關管理辦法」第71條、第73條至第75條等條文。

提案人：費鴻泰 林德福 賴士葆 曾銘宗
羅明才

散會